

## 《穿越圣经》

### 加拉太书（14）继续讲述保罗教导加拉太信徒有关信徒间应当彼此分担重担的真理（加 6:3-7）

听众朋友，你好。欢迎收听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。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。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，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。

在上一次节目，我们查考与分享了加拉太书 5:24-6:2 的内容，让我们先来重温一下。

加拉太书 5:24-6:2 继续讲述保罗教导加拉太信徒有关圣灵的果子，以及信徒间应当彼此分担重担的真理。

保罗教导我们：“凡属基督耶稣的人，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。”今天，我们很多人都会说：“如果可以真的把罪都钉死就好了。”其实，这样想的人并没有真正理解保罗的意思。

要接纳基督为我们的救主，我们就必须离弃罪恶，把我们的罪行钉在十字架上。但是这并不表示我们以后不会再犯罪。成为基督徒以后，我们仍然有犯罪的可能，区别就在于我们已经不再受罪的权势所控制，也不再需要向罪屈服。我们必须每日倚靠神的能力，控制自己的犯罪倾向，每日都把罪钉在十字架上。

在加拉太书 5:25，保罗强调信徒要靠圣灵行事。今天，当福音临到的时候，却有人说：“我行事一直以来都是靠自己的，但你这样说，我要想一想。等我想清楚了，有时间的话再来向你讨教靠圣灵行事的要领吧。”

神对我们生活各部分都很关注，不单是灵性的部分。我们靠圣灵的能力而活，就必须在生活各方面（包括情绪、身体、社交、思想、工作）上顺服神。保罗说，因为我们已得救，就应该如此生活！圣灵是我们新生命的力量源头，所以我们要紧随圣灵的带领。不要让其他人和事决定你生命的价值和标准。

保罗说，信徒应避免贪图虚名。但今天，我们会发现，教会中很多信徒却活得和世人没什么两样，同样也是追名逐利，甚至彼此攀比。他们甚至给自己找借口开脱说：“我必须努力做好一点，否则别人就不会赏识我，也会被其他人比下去。我只是努力做好一点，这哪里是贪图虚名呢？”

每个人都需要别人某种程度的肯定，可是如果单是为了博取别人的赞赏和拥护而活的话，那他就会变得骄傲自满，并且会离弃圣灵的带领。愿意寻求神赞赏的人，毋须羡慕别人，因为我们是神的儿女，圣灵可以作为凭证。

没有信徒可以完全独立自主、不需要他人帮助，也没有人可以拒绝去帮助其他人。教会作为基督的身体，要运作得好，就必须依赖每一个肢体，都为同一的目标而努力。亲爱的听众朋友，你的教会中哪些人是需要帮助的呢？是否有弟兄姊妹需要你的鼓励或劝勉呢？以谦卑温柔的心去接触他们吧。在约翰福音 13:34-35，主耶稣说：“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，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；我怎样爱你们，你们也要怎样相爱。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，众人因此就认

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。”

“重担”也可指“过错”。“若有人偶然被过犯所胜”，那是他的重担，你可以帮他一起分担，这也意味着分享他的软弱、无知、压力、紧张、悲伤。每个人都有缺点，那也可以是担子。我们常会跌倒，我们经常会看到弟兄软弱跌倒。保罗说：“你们属灵的人就当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；”住在大城市的人有很多压力，更需要彼此分担重担。

现在我要谈谈你我都能分担的另一个担子，就是悲伤。悲剧、忧伤、失望是不可避免的担子，俗话说：“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！”悲伤说来就来了。当苦难临到时，我们需要有个朋友分担。约伯的三个朋友起初与他七天七夜坐在地上，为他忧伤。可惜，后来他们不能真正理解约伯的问题根源，而自以为是地把关注点集中在约伯犯罪，而导致神的惩罚的论断上。人犯罪，必然要接受神的审判与惩罚，这种重担也就是保罗在本章中所指的不分担、必须自己承担的重担。

接下来，我们继续研读与查考加拉太书 6 章剩下的内容。

加拉太书 6:3 记载：“人若无有，自己还以为有，就是自欺了。”

我们各人都是用尘土造成的。我们看见一个弟兄犯罪，应晓得我们自己也可能犯罪。一个基督徒的优越感，只是他自欺的一种形式。我们绝不可认为背负别人的重担，有损自己的尊严。

信徒当知道，我们所拥有的一切，都是出于神的恩典；若离开了神、凭自己的努力，我们可说是一无所有，什么也不是。信徒若以为自己拥有什么长处（如爱心、信心、忍耐等），或自认为是多么了不起的人物就得意忘形，这都是自欺欺人的幼稚想法。

如果有人看见别人的失败，却不肯去帮助，反而自表清高、自以为属灵，这样的人其实就是在自欺。信徒常会被“自己以为”所误导，所以要特别谨慎。在哥林多前书 10:12，保罗说：“所以，自己以为站得稳的，须要谨慎，免得跌倒。”自以为有的人，不会真实地担当别人的重担；因为这样的人帮助别人，只不过想要表现或显摆自己的所谓“有”罢了。其实，他们属灵上却是“无有”和虚空的。

亲爱的听众朋友，保罗教导加拉太信徒要彼此分担重担，我们也探讨了很多可以彼此分担的重担，现在一起来看看有关不能分担的重担的经文。

加拉太书 6:4 记载：“各人应当察验自己的行为；这样，他所夸的就专在自己，不在别人了，”

在此，保罗强调欲成就基督的律法，没有什么比圣徒的内心自我省察更必要的了。妨碍圣徒真正实践爱心的错误内省是：自我欺骗，以及常与别人比较的心理。

此处，使徒保罗似乎是警告信徒不要跟别人比较，从中找一些叫自己满足的理由。他指出，我们在基督的审判台前将要个别地受考验，而不是要跟别人作比较。因此，我们应留意自己，好因神的作为而喜乐，不至于过分在意人的成就与得失。

同时，我想保罗的意思是要信徒各自省察，看是否有得罪神的地方，而不应过分张扬地到处找人分担自己的重担，因为有些重担是不可以与人分担的，信徒必须自己承担责任与后果。

加拉太书 6:5 记载：“因为各人必担当自己的担子。”

在加拉太书 6:2，保罗教导说，信徒应在现今的生活中，分担彼此的忧伤、痛苦和困难。在本节，保罗要表达的意思是信徒各人在基督的审判台前，都要各自负责，各人必担当自己的担子。同时，这也意味着所有基督徒应忠于神交托给自己的使命，并负责有关结果。而且本文暗示在神审判的那日，所有人都按照自己的行为论功赏罚。传道书 3:17 记载：“我心里说，神必审判义人和恶人；因为在那里，各样事务，一切工作，都有定时。”启示录 22:12 记载：“看哪，我必快来！赏罚在我，要照各人所行的报应他。”

“担子”希腊原文意思是“一次承受的量”，打个比方，该词是用来说明货船的装载量；或是指子宫里的胎儿，是只有母亲能负荷的。这就是不能分担的担子。有位解经学者将此节经文翻译为：“因为每个人都要扛自己的背包。”有句老话说：“自己的担子自己当。”你我都要扛不能分担的担子。每个人的生命都是分开的、独立的、隔离的、闭锁的，有些担子是要个人独自承担的。有关此类重担，我只提出几个，其他的请你自己想。首先，是受苦，你必须独自受苦，没有人能替你受苦。你孤伶伶地来到这个悲惨世界，你要独自受苦、独自面对问题。有些肉体方面的苦，比如，没人能代替你生病，我们必须独自承担，这种苦是不能分担的。某些精神方面的苦也不能分担，比如，失望是痛苦的，只能自己承受。死亡也不能是分担的痛苦，时候到了，每个人都要独自走进死荫的幽谷。有一个知名的学者在临终时说：

“我要进入恐怖的黑暗里了。”然后他大叫：“神哪，我好孤单啊。”是的，死亡是不能分担的担子。其次，也是最后一种担子，就是基督的审判台，那不是给不信的人，而是给基督徒的。不信的有在启示录 20:11-15 描述的白色大宝座的审判，但基督的审判台是给基督徒的。哥林多后书 5:10 记载：“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，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恶受报。”

基督徒在活着的时候所做的每件事，都要接受审判，看看能否得到奖赏。救恩是不容置疑的，基督在十字架上就预备好了。信徒的行为要在审判台前接受审判。罗马书 14:12 记载：“这样看来，我们各人必要将自己的事在神面前说明。”因此，保罗提出了一条给信徒的生活准则，经文记载在加拉太书 6:7：“不要自欺，神是轻慢不得的。人种的是什么，收的也是什么。”这个原则也适用在自然界，你种棉花就收棉花；种小麦就收小麦。基督徒种什么就收什么。这在基督徒的生命里是真实的，我们都要站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接受最后的审判。约翰一书 1:7 记载：“我们若在光明中行，如同神在光明中，就彼此相交，他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。”有人会说：“我是基督徒，我没犯罪。”亲爱的听众朋友，如果你说自己没有犯罪，那你就没行在光明中了。如果你在光明中，你就会看到生命里的罪。光就是神，会显明你的罪。雅各书 4:17 记载：“人若知道行善，却不去行，这就是他的罪了。”圣经这句话是说给每个人听的。神的儿女有要背的担子，有一天你我还要带着这个担子去见主。

还有一种担子是既背不动、又不能与人分担的，那就是圣经所说的罪担，保罗在罗马书提到过，大卫在诗篇 38:4 也说：“我的罪孽高过我的头，如同重担叫我担当不起。”罪是你不能与人分担，也是你担不起的重担。诗篇 55:6 记载：“我说：但愿我有翅膀像鸽子，我就飞去，得享安息。”你有没有这种感受想法呢？但我们飞不走，因为我们有罪。有个心理学家说罪就像我们的右手，而大家都在想办法把罪赶走，但不可能做到。罪是我们不能分担，也

背不动的重担，罪实在太重了。只有基督的十字架能使你卸下罪。诗篇 55:22 记载：“你要把你的重担卸给耶和华，祂必抚养你；祂永不叫义人动摇。”主耶稣说：“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，我就使你们得安息。”主耶稣独自承担了我们的罪担，因为祂已经付了罪的代价。祂独自为你我承担罪的重担。基督降世就是为了要救我们，他在路加福音 19:10 说：“人子来，为要寻找、拯救丧失的人。”在马可福音 10:45 他又说：“因为人子来，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。”基督为你我的罪付上代价，我们只要仰望祂就必得救。那么我们要怎么处理重担呢？

有些重担你可以与他人分担，有些得你自己独自承担。个人的罪担实在重到担不起。两千多年前，基督为你我在十字架上担负罪的重担。今天如果我们不想让罪的担子落在我们自己身上，就得凭着信心接受基督作你我的救主，惟有耶稣基督能担当这罪的重担与责罚。你的罪不是在你那里，就是在基督那里，基督没有分给别人，祂独自为罪人承担了罪的刑罚。

加拉太书 6:6 记载：“在道理上受教的，当把一切需用的供给施教的人。”

信徒有责任支持他们教会中的同工。“把一切需用的供给施教的人。”意思是供应牧者生活上物质的需用，并以祷告和属灵的关注支持他们。

这可能是圣经中最直接的经文，保罗白纸黑字地写下来了。“供给”希腊原文意思是分享、参与，也就是说，信徒应与人分享基督的爱。保罗坦白地说：“信徒应为牧者奉献，如果牧者给你属灵的喂养，你就要力所能及地给他提供生活上的一切所需，尤其是物质方面的。”如果神在物质上赐福你，你又接受了某人属灵的牧养，你就该给他物质方面的供养；这是基于恩典的分享。如果你走进商店买东西、走到收银台前却不肯付账，你就不对了。很多人接受了属灵供应，可是不愿奉献自己的钱财，去供养提供属灵粮食的牧者。圣经说要与牧养你的人分享你所有的恩典。

加拉太书 6:7 记载：“不要自欺，神是轻慢不得的。人种的是什么，收的也是什么。”

保罗说：“神是轻慢不得的。”因为神是全智全能的，并清楚人的一切所作所为和隐藏意念，又按照其行为进行审判，所以人不可能欺骗神或者讥诮神。由此我们可知，假装敬虔的假冒为善者和利己主义者也许能欺骗人，但最终免不了神的审判和咒诅。罗马书 7:5 记载：“因为我们属肉体的时候，那因律法而生的恶欲就在我们肢体中发动，以致结成死亡的果子。”

“人种的是什么，收的也是什么。”这是永恒不变的定律，可以应用在生活的各个层面。在农业领域里，如果你种玉米，你就收玉米；如果你种棉花，你就收棉花。在道德或心理层面也是一样。主耶稣在马太福音 13 章麦子与稗子的比喻中，讲到收割的事，这个原则是永不改变、持续的、固定的、不可收回的，绝不会改变，并且适用在各行各业、各种情况之下。你种麦子，就收麦子；你绝不可能从桃树上摘到南瓜。有时丝瓜藤会绵延二十呎，但绝不会在远程长出苦瓜来，丝瓜藤只会长出丝瓜。有人在埃及古墓发现了五千年前的麦子，当时埃及人种了麦子，就长出麦子。五千年来，这颗种子没有忘记自己是麦子，你怎么种，就怎么收，永不改变。

圣经有许多人物都见证了这个原则，雅各是其中之一，创世记 27-29 章记载雅各为夺取长子的祝福，于是穿上羊皮，假装是哥哥以扫。在欺骗父亲之后，他逃到舅舅拉班家里住了好多

年。他以为欺骗父亲的事已经过去了，但神说你种什么，就收什么，你不会收到类似的东西，你会收到你种的东西。雅各爱上拉班最小的女儿拉结，为她服事七年才结婚，当他掀开面纱时发现娶的不是拉结，而是利亚，雅各在度蜜月时就学到了教训。雅各是小儿子，却装成长子欺骗父亲；现在舅舅把大女儿冒充小女儿嫁给他，他得自己收拾残局。在列王纪上 21 章，我们看到亚哈和耶洗别残忍地夺取拿伯的葡萄园。亚哈想要拿伯的葡萄园，但拿伯不肯卖掉祖业。由于亚哈和耶洗别是国王和王后，他们想什么就要什么。他们用计杀了拿伯，夺取了葡萄园。他们以为这种邪恶的行为是小事，但神却差派以利亚去告诉他们：“耶和華如此说：狗在何处舔拿伯的血，也必在何处舔你的血。”后来亚哈在战场上受重伤，他叫赶车的把他拉出阵来，他的血流得满车都是，他的尸体被送回撒马利亚，仆人在洗战车时，狗就来舔他的血。

听众朋友，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，我们先停在这里。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，欢迎你来信询问，我们很乐意为你再做说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，也请让我们知道，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。

我们下次节目再见。愿神赐福与你！